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0-063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资金支持承诺按期履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6月3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给与资金支持的承诺函》,截止2020年6月30日,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现将承诺履行情况说明如下:

一、相关承诺事项

为改变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创嘉业”)项目开发进展缓慢的经营现状,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6月3日向公司承诺:1、若在2019年6月17日之前公司逾期贷款尚未全部偿还,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迟于2019年7月31日给予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487.86万元资金资助进行偿还;2、根据公司后续项目开发进度及资金安排,于2019年10月31日之前给予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0万元用于项目启动资金;于2020年3月31日之前、2020年6月30日之前分别给予1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资金。

二、承诺履行情况

2019年8月1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最迟于2019年7月31日给予同创嘉业1,487.86万元资金资助用于偿还逾期银行贷款”的承诺未按期履行,同时承诺将延期至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按期履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2019年9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同创嘉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1,630.00万元的资金资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期履行资金支持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按期履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2019年11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于2019年10月31日之前给予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0万元用于项目启动资金”的承诺未按期履行,同时承诺延期至2020年3月30日前完成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1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按期履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2020年3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同创嘉业分别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1000万元的项目启动资金和1000万元的项目建设资金,合计2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期履行资金支持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资金支持承诺按期履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020年6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同创嘉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1000万元的项目建设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按期履行资金支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6月3日作出的资金支持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期履行资金支持承诺主要用于同创嘉业的项目建设,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无影响,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华通医药 公告编号:2020-042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41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01,714,094股股份、向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63,482,171股股份、向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55,567,177股股份、向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7,365,921股股份、向汪路平发行11,179,644股股份、向李盛梁发行9,791,773股股份、向赵剑平发行4,059,271股股份、向王自强发行3,893,282股股份、向陈志浩发行3,511,463股股份、向方建华发行3,049,539股股份、向王春喜发行2,212,770股股份、向叶郁亭发行2,023,581股股份、向邵玉英发行1,948,814股股份、向林昌斌发行1,877,670股股份、向袁炳荣发行1,816,605股股份、向戴红联发行968,292股股份、向马群发行885,489股股份、向蔡永正发行885,285股股份、向罗尧根发行832,317股股份、向吕亮发行770,71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三、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五、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华通医药 公告编号:2020-043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5月8日,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除权(息)日为2020年5月26日。故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原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为9.60元/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的2020年第26次会议审核结果,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无条件通过。2020年6月30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准批复。

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出现的简称均与重组报告书中的释义内容相同。相关修订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重组报告书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主要内容
1	重大事项提示	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补充披露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价格及发行股数的影响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3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2020-112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18号北广电子集团南楼3层华夏幸福大学孔雀城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55,092,2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361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文学先生和联席董事长吴向东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赵鸿靖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联席董事长吴向东先生、孟森先生、王威先生、独立董事陈世敏先生、陈琪先生、谢冀川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林成红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下半年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7,853,639	99.37333	7,238,476	0.62666	100	0.00001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5,057,215	99.99697	34,900	0.00302	100	0.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购买经营性用地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33,587,480	98.13827	21,504,635	1.86172	100	0.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5,082,715	99.99918	9,500	0.00082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0年下半年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27,804,254	79.34363	7,238,476	20.65608	100	0.00029
4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5,033,330	99.97289	9,500	0.02711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1、议案2和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科律师、林欢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Auria Solutions Ltd.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Auria Solutions Ltd.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约为1.5亿美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为Auira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为4.65亿美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0年6月29日,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达股份”、“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Auria Solutions Ltd.(以下简称“Auria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上海分行”)签署了金额为1.5亿美元的《贷款协议》。同日,公司与中行上海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Auria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申达股份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控股和实际控制企业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或综合授信担保。其中: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担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为控股子公司和实际控制企业担保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在上述27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预计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Auria Solutions Ltd.
注册地	One, Fleet Place, London, England, EC4M 7WS
企业主要负责人	Brian Pour
主要经营业务	汽车软饰及声学元件业务,主要包括地板系统业务、声学元件业务及软饰小件业务。其中地板系统业务主要包括汽车地毯及配件卷等,声学元件业务主要包括隔音前围、一般隔音材料、外轮罩等,软饰小件业务主要包括后备箱饰件、衣帽架等。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65,184.41万元,负债总额356,069.24万元,净资产109,115.17万元; 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39,107.89万元,净利润-37,408.7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6.54%。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被担保人Auria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70%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图如下:

三、协议主要内容

Auria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与中行上海分行签署了金额为1.5亿美元、借款期限为三年(自提款日起算)的《贷款协议》,并由公司与中行上海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Auria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境外控股子公司Auria公司向中行上海分行借款提供1.5亿美元的担保,该项借款将用于替换Auria公司其他的银行借款,因此未增加公司负债总额;公司持有Auria公司70%股权,具有绝对的经营控制权,Auria公司少数股东未实际参与其日常生产经营,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2020年度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额度内,且Auria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和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0.00元、余额为0.00元,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含全资子公司年度担保预计中尚未使用额度)为12.20亿元、担保余额为4.20亿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含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预计中尚未使用额度)为46.76亿元、担保余额为33.93亿元(外币金额以2020年6月29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成人民币)。上述担保总额合计、担保余额合计分别占公司2019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6.00%、113.80%。上述担保均未逾期。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0-107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0年6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前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贵阳市贵安新区地块)的关联交易议案》。

关联董事李永前、薛四敏、梁运斌、周济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0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公告编号2020-108 。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重庆市九龙坡区地块)的关联交易议案》。

关联董事李永前、薛四敏、梁运斌、周济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0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公告编号2020-109。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0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公告编号2020-110 。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中房02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关联方中交西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联合竞得贵阳市贵安新区【ZI-01-01-1】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推进项目建设,我司拟与上述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对上述地块进行开发建设。拟设立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10,000万元人民币,各股东方出资及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38500	35%
中交西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00	6%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7500	25%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6500	15%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9900	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500	5%
中交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500	5%
合计	110000	100%

由于上述合作各方均是我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因此与我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我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贵州市贵安新区地块)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李永前、薛四敏、梁运斌、周济回避表决本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交易方介绍

(一)中交西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天府大道南延线正兴镇广东街248号

成立日期:2014年1月13日

法定代表人:王掌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86916196 46

经营范围:港口码头、轨道交通、航道疏浚、公路桥梁、机场、铁路、环保水处理、交通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综合体及房地产等项目投资;科技产业投资;资源、原材料、高新技术领域的项目投资;物流业、运输业、酒店业、旅游业的项目投资与管理;土地整理(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除外)。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司的关联关系:均受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交西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1-12月	1,041,738.97	127,130.07	65,709.97	31,751.5
2020年3月末/2020年1-3月	1,242,392.88	135,365.76	23,589.45	8,235.69

(二)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28168.03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沥滘路368号

成立日期:1983年11月

法定代表人:李惠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431294 2

经营范围:水上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技术进出口;船舶修理;铁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贸易代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企业总部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船用配套设备制造;船舶改装与拆除;金属船舶制造;非金属船舶制造;城市地铁隧道工程服务等(以其营业执照信息为准)。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司的关联关系:均受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1-12月	5,660,721.75	1,871,314.18	3,183,250.08	214,592.70
2020年3月末/2020年1-3月	5,504,409.53	1,904,166.00	566,309.37	46,310.48

(三)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39721.39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11号

成立日期:1990年5月4日

法定代表人:由瑞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685391 0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水电、能源、环保、机电安装、特种专业工程、爆破与拆除工程、城市改造和开发工程项目施工;各类桥梁预制构件;公路、水运工程及工民建筑设计和质量检测;水、土结构材料科研及测试;船舶修造、船舶租赁及工程质量检测;承包境外港口、码头、航道、机场、铁路、公路、隧道、土木、水利、市政、桥梁、工业与民用建筑、环保建设工程项目及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采购与出口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际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设备、材料的采购、出口与供应;工程机械制造、安装、改造和维修和租赁;钢结构制作、安装;物流、仓储和运输服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电力工程施工;电子工程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86.64%股权,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6.68%股权,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6.68%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司的关联关系:均受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1-12月	9,114,507.20	1,539,407.55	6,002,669.80	114,649.20
2020年3月末/2020年1-3月	7,999,995.10	1,537,119.02	750,496.25	-4,056.13

(四)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1329.318356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通胡大街8号1层001室

成立日期:2012年2月23日

法定代表人:郭主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90627 89XU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承包与公司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开发、销售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设备租赁;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公路管理、养护;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污染治理;出租办公用房(不得作为有形市场经营用房)。(“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领取本执照后,应到住房城乡建设委员会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82.75%股权,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8.63%股权,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8.63%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司的关联关系:均受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1-12月	6,470,960.76	1,505,812.28	3,738,307.73	117,185.68
2020年3月末/2020年1-3月	6,496,881.85	1,516,525.81	704,143.41	21,800.71

(五)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3037.0088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161号

成立日期:1993年8月25日

法定代表人:李伟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519558G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城乡规划编制;测绘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凿井;城市规划设计;海洋工程建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程地质勘察服务;工程水文勘察服务;岩土工程设计服务;工程钻探;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岩土工程勘察综合评定服务;岩土工程勘察服务;民航工程设计服务;铁道工程设计服务;电力工程设计服务;机械工程设计服务;通信工程设计服务;其他工程设计服务;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编制工程概算、预算服务;工程结算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海洋服务;地下管线探测;水运工程设计服务;公路工程及相关设计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体育、休闲娱乐工程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养老产业投资、开发;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物流设施;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站投资;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服务;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司的关联关系:均受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1-12月	686,753.10	406,363.48	341,197.64	41,300.33
2020年3月末/2020年1-3月	664,698.76	406,125.03	34,972.46	-535.09

(六)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成立日期:1994年2月4日

法定代表人:肖玉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450722131W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公路路面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信工程,环保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高耸构筑物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建筑防水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河湖整治工程,水工隧洞工程,送变电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工程、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我司的关联关系:均受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1-12月	171,795.09	91,577.84	98,100.89	11,638.68
2020年3月末/2020年1-3月	188,662.26	94,264.25	18,533.19	2,686.41

三、投资标的情况

我司与上述关联方拟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对贵阳市贵安新区【ZI-01-01-1】地块进行开发建设,该地块成交总价为96,559.575365万元,地块位于贵阳市贵安新区生态新城高铁贵安站,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地块面积为18.38万平方米,容积率不大于2.5。

四、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交西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1: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丙方2: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丙方3: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丁方1: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丁方2: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丙方3、丁方2同意作为甲方的一致行动人,在根据项目公司章程以及本协议约定行使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表决权时将与甲方保持一致,且不可撤销的授权甲方代为行使全部表决权。

(一)项目公司设立

各方合作的项目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占股本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1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35%	38500
2	中交西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	6600
3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5%	27500
4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16500
5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9%	9900
6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	5500
7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	5500
合计		100%	110000

各方通过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享有本项目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与本项目开发建设及收益等相关的全部权益)。同时七方股东通过项目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房地产开发经营,按股权比例投入资金、共担风险、共享权益。

(二)项目公司治理

1、股东会:项目公司股东会为项目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各方根据各自持股比例行使股东权利。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股东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含二分之一)通过生效。但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各方同意,股东会有权不召开股东会会议而以书面表决方式直接作出决议, 此等决议应如同其已在正式召集并召开的股东会会议上通过般有效。

2、董事会:项目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提名2名,乙方提名1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项目公司董事会会议作出任何决议,须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不含二分之一)表决权的董事通过方为有效。

3、监事会: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置监事2名,其中甲方推荐1名,乙方推荐1名。

4、利润分配:各方按股权比例和本协议相关约定分享利润、承担亏损。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各方具备资金、资源等方面的实力,具备履约能力,能够保障投资的顺利实施,可与我方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协同,增强项目公司市场竞争能力;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进行房地产开发建设,有利于贵彻我司区域发展战略,扩大我司经营规模,推动我司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的可持续发展。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我司控股子公司因公开招标确定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以下统称“关联方”)为建设工程中标单位,中标金额合计308,184.32万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房地产项目公司,出资额合计187,465.12万元;向关联方借款额度800,000万元(已使用150,000万元);我司子公司为我司融资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合计330,0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2020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3843.58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我司独立董事胡必亮、马江涛、刘洪跃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中交地产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有利于贯彻公司区域发展战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的可持续发展;关联方具备资金、资源方面的较强的实力,具备履约能力,能够保证本次共同投资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贵阳市贵安新区地块)的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结果。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0-109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中房02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关联交易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关联方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非关联方重庆和美建设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0年6月1日联合竞得重庆九龙坡区中梁山组团L分区L15/04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推进项目建设,我司拟与上述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对上述地块进行开发建设。拟设立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49,000万元人民币,各股东方出资及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41405	84.5%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900	10%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50	5%
重庆和美建设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	0.5%
合